

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

上铁监管一函〔2017〕52号

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关于 印发2017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 行”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内各处室：

现将《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2017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

按照《国家铁路局关于印发 2017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国铁安监函〔2017〕73 号）和《市安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7 年上海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沪安委办〔2017〕17 号）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现制定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 2017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总体思路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题，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加大对《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铁路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推动铁路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社会公众关心支持铁路安全发展，净化铁路安全环境，为防范遏制铁路重特大事故筑牢思想基础。

二、组织机构

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成立 2017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唐士晟

副组长：于正新、李双、陈国忠

成 员：各处室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监管一处负责。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活动于2017年6月份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自2017年6月1日开始，至11月底结束。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1. 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宣传活动。紧密围绕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安全生产法》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以下简称《意见》）作为今年安全生产宣讲重点，结合《国家铁路局印发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实施办法的通知》（国铁安监〔2017〕13号），大力组织宣传《意见》主要精神及对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要求，立足落实部门监管责任，推动依法治安。

（1）利用多种载体开展宣传活动。在局办公场所醒目位置采取横幅、展板和挂图等形式宣传“安全生产月”活动及主题。

（综合处、机关党委负责）

（2）开展“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在上海地区主要车站举办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通过制作铁路安全主题宣传展板、发放安全教育材料、现场解答问题等形式，

认真贯彻“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大力宣传《铁路安全管理条例》《铁路旅客车票实名制管理办法》《铁路旅客运输安全检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面对面开展宣传咨询活动，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传播爱路护路理念，促进铁路安全法律法规的普及。（执法监察办公室牵头，其他处室参与）

（3）开展“6.26”上海市交通运输行业禁毒主题宣传日活动。

6月26日，我局和上海市禁毒办、公安局、交通委等单位在上海南站共同主办上海市交通运输行业禁毒主题宣传日活动，活动以“拒绝毒驾、安全出行——全市交通运输行业主题宣传日暨禁毒邮票首发活动”的主题，广泛宣传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的禁毒工作。（监管四处牵头，综合处、监管一、二处参与）

2. 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环境宣传活动。一是通过设计、印制或购买以爱路护路、自觉遵守铁路法律法规为主题的宣传画、手册等宣传品，按照“七进”（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要求，发放至铁路沿线的学校、企业、村镇和社区，提高铁路沿线群众爱路护路的法律意识。（执法监察办公室、综合处牵头，其他处室参与）

二是以京沪、沪昆、杭深等15条高速铁路为重点，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调研、召集会议等工作，加强普法宣传，督促指导辖区内铁路企业切实贯彻落实铁路法律法规、安全措施，加强铁路沿线安全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监管一处牵头，监管二、四处参与）

3. **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活动。利用每周的学习时间集中组织参观事故警示教育展、观看警示教育片，结合辖区发生过的典型铁路交通事故，举办专题讲座、培训、知识竞赛等，围绕事故应急处置、调查处理等工作开展专题研讨，不断提升干部职工铁路安全监管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机关党委、监管一处负责）

4. **在上海地区开展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活动。以上海地区的京沪、沪宁、沪昆三条高铁为重点，对非法上跨下穿高铁线路、高铁高架桥下非法占用堆物、侵入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等行为，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联合进行专项整治。（监管一处牵头，监管二、四处参与）

五、“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结合《上海铁路监督管理局2017年安全质量监督检查计划》，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1. **开展违法行为公示曝光**专题行。针对铁路工程建设、铁路沿线环境、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等方面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督促铁路企业及时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对严重问题作出行政处罚，按规定在国家铁路局政府网站公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综合处、执法监察办公室牵头，监管一、二、三、四处参与）

2. **开展汛期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针对各防洪重点地区汛期时间不同的特点，因地制宜抓好汛期安全监督检查。重点检查防

洪隐患排查整治、防洪点设置及值守、汛期行车安全措施制定及落实、铁路建设工程防洪安全措施落实等情况。（监管三、四处牵头，其他处室参与）

3. 开展高铁安全环境督导检查专题行。着眼于高铁运营安全风险防控，联合安全监管总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铁路总公司等部门和单位，开展高铁安全环境平推检查。督促新建、改建铁路在开通运营前依法完成安全保护区划定，积极推进既有铁路安全保护区划定、上跨桥移交工作；深入推进高铁沿线安全环境隐患问题排查整治、管理制度的制定落实、协同监管机制建立及落实，促进高铁运营安全。（监管一处牵头，监管二、三、四处参与）

4. 开展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开展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危险货物运输安全设备设施管理、关键环节安全措施制定及落实、安全应急管理等情况。（监管二处负责）

5. 开展铁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组织开展“三不问题质量行为”（不按工程设计图纸或技术标准施工、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将不合格工程按合格工程验收）专项整治，督促铁路工程参建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建设程序 and 规定依法施工。以铁路隧道工程质量和大型施工机械设备安全、新开工项目铁路安全保护区划定公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四不放过”落实情况、建设项目冬季施工等为重点，开展质量安全专项监督检查。（监管三处负责）

6. 开展应急演练专题行。结合辖区实际，坚持贴近实战、注重实效原则，组织开展政企衔接、多方参与、协调联动的应急演练，提高协同应对铁路交通事故的能力，督促指导铁路企业完善优化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监管一处负责）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各责任处室要精心组织，强化责任落实，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2. 注重实效，强化督促检查。各处室要注重将活动开展与安全监管履职相结合，对辖区内铁路企业适时进行抽查，掌握活动开展情况，督促相关企业贯彻落实各项要求。

3. 加强沟通，及时报送信息。各处室要明确活动联络员，加强活动信息跟踪反馈，及时报送活动进展情况和信息。“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监管一处每周收集各处室工作的开展情况，每周四前向国家铁路局安全监察司报送信息，重要活动情况随时报送。各处室负责的活动项目小结于6月30日前报监管一处，7月3日前由监管一处向国家铁路局安全监察司报送活动总结。

（联系人：吴平；电话：021-51237543；传真：021-51236680；电子邮箱：shjgjajc@163.com）

抄送：国家铁路局安监司，上海市安委办。